

海东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青海省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青政办秘函 2020 189 号）要求，我局高度重视，认真梳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市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着力打造服务型部门，努力构建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工作机制，推进了应急管理局机关自身建设的健康发展，提升了工作透明度，提高了依法行政水平，加强了民主监督，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现将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一是**加强领导、完善机制。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了局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党委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并明确 1 名工作人员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同时，我局把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单位内部各科室，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科室专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明确责任、强化考核。全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到各相关科室，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完成时限，局办公室监督抓好分解任务落实。把

政务公开工作和机关效能建设、应急管理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推进“为民、务实、清廉”的安监队伍建设。三是及时完成政务公开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及时公开规定的内容，根据单位性质与职能，本单位行政许可 66 家企业（其中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 7 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59 家），今年无行政处罚。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项目（1）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金额为 80 万元；（2）应急指挥及应急救援基础设施建设，金额为 60 万元。年内通过政府工作网站及时公开年度预决算报告、“三公”经费使用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9	6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1400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通过努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公开形式不健全，公开渠道不够完善等。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着重做好以下工作：**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其作为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与具体工作结合起来。做到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责任到人，建立起各负其责、运转协调的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2、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服务群众。**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时效性的基

基础上，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政务公开的方式方法，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3、建立交流学习制度。**加强与主管部门及相关科室的沟通联系，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总结经验。同时，组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到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交流学习，汲取先进的工作方法和经验。**4、加大监督，提高水平。**加大对政务公开的督促检查力度，实行有效监督，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政务公开规范、有序、客观、真实，全面提高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需要报告事项

海东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2月1日